

臺南市 市立永安國小(偏遠)

113 年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推動夏日樂學計畫申請書

■ 方案 1 本土語文活動課程(語言:閩南語) 班別:甲班

A 部分:學校的夏日樂學成果及申請計畫原因

壹、113 年申請學校之過去申請情形(由系統帶入)

年度	申請情形
105	■方案 2 ■通過(2)班，而共獲補助(20.0)萬元
108	■方案 1 ■通過(2)班，而共獲補助(21.5)萬元，語言別(閩)
109	■方案 1 ■通過(2)班，而共獲補助(22.0)萬元，語言別(閩南語, 閩南語) ■自然科學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7.0)萬元
110	■方案 1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10.0)萬元，語言別(閩南語)
111	■方案 1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11.0)萬元，語言別(閩南語) ■方案 2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6.6)萬元 ■自然科學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8.5)萬元
112	■方案 1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10.4)萬元，語言別(閩南語) ■方案 4 ■通過(1)班，而共獲補助(8.5)萬元

貳、113 年學校申請計畫原因(可複選)

- 學校位處偏遠地區或非山非市，學校缺乏外部計畫經費補助。
- 學校弱勢學生人數多，希望藉此計畫於暑假照顧學生。
- 部份學生學習資源不足或學習落差，希望藉由計畫強化學生學習興趣。
- 辦理夏日樂學讓學生在暑假期間有適性學習的機會，防止學生課業學習中斷。
- 辦理夏日樂學課程，協助家長暑假期間因工作無法照顧學生。

B 部分:計畫內容

計畫項目	內容簡述
課程名稱	平頂采風 永安樂學
課程內容摘要	以本校閩南語自編教材-「日頭」及地景文學自編教材-「平頂山采風」、兒童家鄉繪本「烏斫仔貯豆油」、「受制」作為主要教學教材，利用對在地文學課程及讀劇、導覽活動，讓學生對於閩南語有更深入的了解。
壹、課程目的 (可複選)	☐ 暑期期間進行實驗創新教學 ☒ 強化學生本土語或英語學習素養 ☐ 促進學校的整合學習設計 ☒ 提升學生本土語或英語聽、說的溝通能力 ☒ 運用課程進行多元文化學習 ☒ 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與熱情 ☒ 導引學生的自主學習能力 ☐ 強化學生自然科學素養 ☐ 其他
貳、需求分析 (可代入去年資料修改)	●學校本位課程簡介：永安國小具有優美精緻校景，歷任校長在永續、生態校園的經營、課程研發與滾動式修正，使校本課程具有護土再生、節能減碳等特色，師資、課程已有一定的基礎。目前藉由閱讀與繪本教育培養具備人文素養的未來學童。 ●社區性質分析：本校位處臺南市與嘉義縣交界處，屬於農村社區，周圍生態資源豐富，包含小南海、土溝農村、嘉南大圳等，以學校為中心，外圍皆被農田包圍，但人口流失嚴重，社區普遍以老人及小孩為主，家長較難顧及學生學習成就。 ●學生學習需求分析：本校位處偏鄉，文化刺激不足、學童家庭社經地位較低，學生普遍自信心不足，不敢勇於表達，希望透過夏日樂學計畫的執行結合在地農村意象，提升孩子對在地的認同感，培養學生藝術涵養，也增強學生自信心。
參、課程設計	●課程設計理念：以本土語言課程學習為主體，輔以農村曲學習、藝術創作，設計符合學生生活經驗的課程，讓孩子用純真的歡笑來學習並重新認識自己生長的家園。 ●教學策略： ●方案1：在本校本土語自編教材的架構下設計多元、有意義的學習活動（讀者劇場、農村曲吹奏、裝置藝術、繪本教學等），運用學校、社區充分的學習資源讓學生認識、體驗本土語言及文化，進而與家鄉有更多元的連結。 ●教材研發(可複選) ☒自編研發 ☐坊間教材 ☒配合坊間教材編修後使用 ☐其他， ●課程型態(可複選) ☒集中式 ☒沉浸式 ☒參與式 ☒活動式 ☐講述式 ☒小組式 ☒體驗式 ☒遊戲式 ☐團體式 ☐其他， ●授課方式(可複選) ☒講述教學 ☒角色扮演 ☒分組學習 ☒活動表演 ☐欣賞電影、歌曲等 ☒實作體驗 ☒社區踏查/校外參訪

計畫項目	內容簡述
	☐ 其他， ●課程類別/領域(可複選) ☒ 國語文 ☐ 英語 ☐ 社會 ☐ 數學 ☐ 自然科學 ☐ 生活科技 ☐ 書法 ☒ 藝術與人文 ☒ 健康與體育(舞蹈、運動) ☒ 閩南語與文化 ☐ 客家語與文化 ☐ 原住民族語與文化 ☐ coding 課程 ☐ 資訊 ☐ 其他， ●特色教學(可複選) ☒ 閱讀 ☐ 實驗 ☒ 藝術(含繪畫等) ☐ 田野調查 ☐ 資訊 ☒ 舞蹈 ☒ 戲劇 ☐ STEAM ☐ SDGS ☐ 食農教育 ☐ 其他，
肆、預期效益	學生對在地文化能以文學和藝文多元的體驗，進一步體驗閩南文化精神。

伍、學生人數:總人數 (30) 位

(每校每方案申請以 1 至 3 班為原則。開班人數每班人數 15 至 30 人；偏遠地區或離島學校 10 人即可開班)。

班別	期程	人數	節數	天數	時段	學生年級(1-9 年級)
☒ 基礎班 ☐ 進階班	甲	07 月 15 日至 07 月 26 日	30	70	10	☒ 上午 ☒ 下午 ☒ 1 ☒ 2 ☒ 3 ☒ 4 ☒ 5
☐ 基礎班 ☐ 進階班	乙	月 日至 月 日				☐ 上午 ☐ 下午 ☐ 1 ☐ 2 ☐ 3... ☐ 9
☐ 基礎班 ☐ 進階班	丙	月 日至 月 日				☐ 上午 ☐ 下午 ☐ 1 ☐ 2 ☐ 3... ☐ 9

如有符合以下請勾選

☐此計畫具有跨校招生性質

☒此計畫具有混齡教學性質

陸、師資安排

一、行政團隊(應能團隊組織完備、分工明確)

職務	姓名	工作內容
主持人	周明毅	1. 主持、統籌與督導課程之執行； 2. 爭取與統籌資源，帶動課程與學校的整體發展。
總幹事	陳俊吉	1. 課程的統籌與整合； 2. 整合各界資源，與教師協同課程與教材的發展； 3. 計畫核結。
執行秘書	蔡蕙珊	1. 教學工作協調與排課協助、辦理課程發展研討； 2. 掌握執行進度。
副執行秘書	呂敏華	1. 協助課程進行； 2. 掌握學生出席狀況。
總務	陳薇	1. 課程物資的提供； 2. 協助教室場地租借使用； 3. 午餐提供。

--	--	--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二、教學團隊

(課程師資能顧及多樣化，有師資安排合適度；採師資開放，上課人員可未必是教師)

師資姓名	學/經歷	現職	授課名稱	備註
賴芳美	真理大學企管系	永安國小課後照顧及學習扶助老師	閩語自編教材課程。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曾芳玲 (甲班)	臺南女子技術學院藝術學系	永安國小、果毅國小直笛指導教師	農村曲等音樂教學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黃慈琄 (甲班)	台南應科技大學舞蹈系藝術學學士	永安國小外聘舞蹈教師	農村曲舞蹈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吳新欽 (甲班)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研究所博士 1985—2015 年任國小教師三十年。 2013 年臺南市 101 年度國民中小學閱讀推手個人組第一名。 2014 全國《閱讀小農城市·雲林農特產主題》繪本創作比賽佳作。	退休教師	劇本改寫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吳裕郎 (甲班)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認證	現職本土語言教師	閩語朗讀教學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龔秀恣 (甲班)	台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畢業	後壁區永安國小視覺藝術教師、白河區玉豐國小視覺藝術教師	藝術創作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方翠薇	永安國小及他校學習扶助教師、代課教師	永安國小學習扶助及代課教師	閩南語課程、閩南樂舞課程、藝術創作課程	●外聘師資 ■一般師資 ☐ 部落耆老 ☐ 傳統技藝指導者 ☐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三、團隊增能研習/會議/備課活動

(至少舉行 2 次，參與師資辦理座談會或研習，以凝聚共識，並有教師合作機制完備性)

時間	性質	主要參與人員
112 年 12 月 1 日	○研習 ●會議 ○備課活動	■校長 ■主任 ■老師 □其他 總共參加人數：(6)人
112 年 12 月 8 日	○研習 ●會議 ○備課活動	□校長 ■主任 ■老師 □其他 總共參加人數：(5)人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柒、課程規劃

一、整體課程規劃

課程主題	單元名稱	語言別	節數	實作及活動性課程	課程簡述 (50 字為原則)	師資姓名	第 1 位 助理講師	第 2 位 助理講師
閩南語課程	繪本教學	閩南語	4 節	○	認識本校自編教材-「日頭」及地景文學自編教材-「平頂山采風」、兒童故事家鄉繪本「烏矸仔貯豆油」、「受制」	吳裕郎	外聘助教	
閩南語課程	日頭----答喙鼓	閩南語	6 節	○	延伸繪本教學，帶領學生認識答喙鼓，體會本土語言之趣味	吳裕郎	外聘助教	
閩南語課程	平頂山采風	閩南語	6 節	○	透過學校在地文學教學，讓學生深入認識校園、引導學生以閩南語進行校園地景導覽解說。	吳裕郎	外聘助教	
閩南語課程	繪本改寫	閩南語	4 節	●	將繪本改寫為讀者劇場劇本，讓學生在過程中學習文字之掌握	吳新欽	外聘助教	
閩南語課程	讀者劇場	閩南語	3 節	●	將改寫的劇本練習以讀者劇場的方式呈現，讓學生在過程中練習說話的表現能力	吳裕郎	外聘助教	
閩語樂舞課程	現代農村舞 1	閩南語	3 節	●	農村舞認識、基本動作練習	黃慈琿	外聘助教	
閩語樂舞課程	現代農村舞 2	閩南語	3 節	●	農村舞動作精熟、創意隊形編排	黃慈琿	外聘助教	
閩語樂舞課程	農村樂曲(直笛)	閩南語	8 節	●	透過聆聽、歌唱農村組曲，進而以陶	曾芳玲	外聘助教	

					笛吹奏，多元認識 農村文化			
藝術創作	農村藝術創作	閩南語	6 節	●	透過農村圖像與生活經驗，引導孩子進行農村藝術創作。	龔秀杰	外聘助教	
藝術創作	農村舞穿著設計	閩南語	6 節	●	在動態成果發表前，帶學生製作農村舞的造型設計	龔秀杰	外聘助教	
藝術創作	裝置藝術	閩南語	7 節	●	農村也能很藝術！透過多元材質的媒合與創作，增進學童對於家鄉地景以及裝置藝術的認識	龔秀杰	外聘助教	
閩語樂舞課程	閩語樂曲賞析	閩南語	6 節	●	欣賞傳統閩語歌謠，並從中學習傳統文化精神。	曾芳玲	外聘助教	
閩南語課程	閱讀寫作	閩南語	2 節	●	簡易引導語文寫作，並從中彼此賞析。	吳新欽	外聘助教	
閩語樂舞課程	樂器演奏	閩南語	6 節	●	運用不同樂器練習演奏閩語歌謠，如口風琴等	曾芳玲	外聘助教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二、課程表(至少 2 週，建議為 2-4 週) *代表一位助教※代表兩位助教

[illegible]

C 部分:經費申請表(方案別:方案一 本土語文活動課程 班別:甲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夏日樂學計畫)

*一個班一個計畫書一個經費表，如申請3個班應繳交3份計畫書3個經費表。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臺南市市立永安國小 計畫名稱：平頂采風 永安樂學 節數：70 節							
計畫期限：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核定應結報日期：113 年 10 月 31 日前)							
計畫經費總額：110000 元，向本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 無 ☐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元							
經 費 項 目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國教署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 明	金額(元)	說 明	
業務費	☐ 1A- 鐘點費 A (藝師藝有傳統藝師)	1500	0 節	0	(0)節		
	☐ 1B- 鐘點費 B (傳統技藝指導者)	800	0 節	0	(0)節		
	☐ 1C-鐘點費 C (一般師資)國小	400	70 節	28000	(70)節		
	☐ 1D-鐘點費 D (助理講師)國小	200	70 節	14000	(70)節 每一堂課至多由 1 位講師及 1-2 位助 理講師上課。		
	☐ 2-補充保費	887	1 式	887	以講師及助理講師 (助教)補充保費合 計 2.11%計算。		
	☐ 3-勞保及勞退費	1461	1 式	1461	非學校編制內且未 具公保之外聘講 師，其勞保及勞退 費用得由學校在不 重複投保的原則下 核實編列。		
	☐ 4-學生活動交通費	0	0 趟	0	依課程需求依實核 支。		

	☐ 5A-保險費	0	0	0		
	☐ 5B-代理教師或非公教人員保險費	0	0 人	0	依實核支，依經費標準辦理。	
業務費	☐ 6-教學材料費	29630	1 批	29630	請填寫附件 2	
	☐ 7-印刷費	3100	1 批	3100	附件 3 依整體課程及計畫需求，依實核支。	
	☐ 8A-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學生午餐費	80	300 個	24000	(10)天 屬偏遠學校必編	
	☐ 8B-非偏遠地區學校弱勢學生午餐費	0	0 個	0	()天 非偏遠地區學校得在總補助經費不變下編列弱勢學生午餐費，惟一般學校每班補助標準為總經費的 30%。	
	☐ 9-講師(含助教)午餐費	80	20 個	1600	(10)天 每位講師(含助理講師)每日午餐 100 元，得在總補助經費不變下編列，依實核支。	
	☐ 10A-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住宿費	0	0 式	0	得在總補助經費不變下編列，依實核支(如屬非偏遠地區學校之外聘講師住宿費及交通費，得在計畫中敘明需求理由後編列)。 <u>*非偏遠地區請填附件 4 敘明理由。</u>	
	☐ 10B-非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住宿費	0	0 式	0		
	☐ 11A-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交通費	3850	1 式	3850		
	☐ 11B-非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交通費	0	0 趟	0	*	
	☐ 12-雜支	3472	1 式	3472	依本署補助總經費 10%編列，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冷氣使用費等、運費等。	
合 計				110000	總經費請概算至百位。	本署補助金額 元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國教署 承辦人	國教署 組室主管
備註： 1. 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2. 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 <u>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u> 為原則。 3. 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4. 依據「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第 8 條第 6 項計畫經費之變更規定「原計畫已有規定者外，各項變更得循執行單位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補助方式： ☐ 全額補助 ☒ 部分補助 （指定項目補助 ☐ 是 ☒ 否）	
			餘款繳回方式： ☒ 繳回（請敘明依據） 依補助比率應全數繳回	

附件 1-A

傳統技藝指導者每節 800 元，請學校提供相關佐證文件並經本署審查通過，認定標準如下：

1. 從事族群藝術工作，而且具有卓越技藝，並且檢附自傳、證書以及相關證明文件（如海報、獎狀、媒體報導、作品照片、所出版之書籍）者。
2. 取得國際級、國家最高級教練證、街頭藝人證照、族語優級/高級證書、客語高級證書、閩南語專業級/高級證書，且能提出相關證明者。
3. 耆老資格：長期擔任該族群文史活動者，且能提出相關證明者。
4. 取得外國專業文憑（詳見教育部外國學位或文憑認定原則-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查詢系統）以及國內博士文憑者。

註 1：以上講師需任教其專業領域相關課程，才能給付本項之鐘點費。

註 2：適用於申請「方案一」及「方案二」之計畫。

註 3：倘有傳統藝師取得內政部傳統工匠、文化部傳統匠師、國家文化資產網文化資產人才庫相關藝師（含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及口述傳統文化保存者）或經文化部公佈之傳統藝術接班人計畫藝師或結業藝生擔任本計畫講師，得支給講座鐘點費每小時 2,000 元，依時間比率每節為 1,500 元（名單可參考教育部「藝師藝有」計畫提供師資名單）。

* 未檢附藝師相關證明及文件者，審查視同『未通過』。

編號	類別	藝師/部落耆老姓名	授課科目	授課節數	相關證明文件文號或敘述	上傳檔案	國教署審查情形	國教署審查意見
----	----	-----------	------	------	-------------	------	---------	---------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 上傳藝師/專家學者相關證明及文件 PDF、PNG、JPG 檔

附件 2

教學材料費概算內容清冊表(請務必詳列)

教學材料費-方案別:1 班別:甲班申請(70)節(29,630)元						
編號	品名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總價(元)	用途說明
1	記錄板	60.00	30	個	1,800	平頂山采風小小解說員 答喙鼓 讀者劇場練習使用
2	原子筆	15.00	30	枝	450	平頂山采風小小解說員 答喙鼓 讀者劇場練習使用
3	色鉛筆	65.00	30	組	1,950	平頂山采風小小解說員 答喙鼓 讀者劇場練習使用
4	4K 圖畫紙	400.00	3	包	1,200	農村藝術課程使用
5	壓克力顏料	190.00	12	組	2,28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6	白膠	109.00	4	份	436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7	4K 西卡紙	12.00	100	張	1,2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8	鐵絲	300.00	3	捆	9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9	竹竿	50.00	20	支	1,0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0	廣告顏料	160.00	6	組	96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1	木塊	150.00	20	塊	3,0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2	刷子	30.00	15	把	45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3	膠帶	60.00	6	個	36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4	毛線	45.00	10	捲	45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5	毛根	50.00	6	份	3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6	石膏粉	60.00	4	包	24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7	免洗筷	30.00	3	包	9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8	色紙	50.00	3	包	15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19	8k 色卡紙	60.00	8	包	48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0	白報紙	20.00	20	包	4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1	壁報紙	40.00	30	張	1,20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2	透明片	8.00	30	片	240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3	卡點西德	36.00	18	份	648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4	保麗龍膠	72.00	4	瓶	288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5	餐巾紙	199.00	2	包	398	裝置藝術課程使用
26	全開厚紙板	80.00	20	份	1,600	農村藝術創作課程使用
27	塑膠彩珠	24.00	10	份	240	農村藝術創作課程使用
28	紙膠帶	40.00	8	個	320	農村藝術創作課程使用
29	標籤貼紙	25.00	20	包	500	農村藝術創作課程使用
30	手工五金	60.00	20	份	1,200	農村藝術創作課程使用
31	白色衣服	100.00	40	件	4,000	農村舞穿著設計課程使用
32	織物染色色料	150.00	6	份	900	農村舞穿著設計課程使用
合計(元)					29,630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教學材料費如每組教學材料組合單價超過 250 元，請填寫詳列教學材料內容品項。**

附件 3

印刷費內容清冊表(請務必詳列)

印刷費-方案別:1 班別:甲班申請(70)節(3,100)元						
編號	品名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總價(元)	用途說明
1	學習手冊	80.00	30	份	2,400	本校自編教材-「日頭」及地景文學-「平頂山采風」、兒童故事家鄉繪本「烏斫仔貯豆油」、「受制」、直笛認識裝置藝術課程上課所需資料
2	影印	1.00	100	張	100	影印學習檔案
3	成果印刷	150.00	4	份	600	夏日樂學成果紀錄
合計(元)					3,100	

(請依需求增列欄位)

*印刷費如編列超過總經費 5%，請填寫印刷費概算內容清冊表。

附件 4

非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住宿、交通費，
得在計畫中敘明需求理由後編列。

理由如下：

甲班：未編列非偏遠地區(含離島)學校外聘講師住宿、交通費

D 部分: 申請學校基本資料(由系統帶入)

縣/市(鄉/鎮/區)	臺南市(後壁區)		
國中/國小/國中小	☐ 國中 ☒ 國小 ☐ 國中小 ☐ 完全中學 ☐ 高中附設國中部		
校名(學校代碼)	市立永安國小(114767)		
學校類別	☐ 一般 ☐ 非山非市 ☐ 離島 ☒ 偏遠 ☐ 特偏 ☐ 極偏		
方案別	☒ 方案 1 本土語文活動課程		
課程名稱	平頂采風 永安樂學(甲班)		
暑期辦理期程	113 年 07 月 15 日至 07 月 26 日(甲班)		
學校申請總班級數	(2)班		
方案申請總班級數	(1)班		
參加學生數	甲班(30)位 合計(30)位		
申請節數	甲班(70)節 合計(70)節		
申請天數	甲班(10)天		
語言別占比 (方案 1 及方案 3)	甲班(閩南)語, 占比 (100.00%)。		
實作課程占比	甲班實作課程占比(77.14%)。		
申請經費	甲班(110000)元。 合計(110000)元		
課程內容摘要	以本校閩南語自編教材-「日頭」及地景文學自編教材-「平頂山采風」、兒童家鄉繪本「烏斫仔貯豆油」、「受制」作為主要教學教材, 利用對在地文學課程及讀劇、導覽活動, 讓學生對於閩南語有更深入的了解。		
校長姓名	周明毅	連絡電話/手機	06-6881763#110/0921689231
學校承辦人姓名/職稱	陳俊吉/主任	連絡電話/手機	06-6881763#120/0921190911
學校承辦人信箱	navy534@gmail.com		

主題

平頂采風 文藝永安

面向

本土永安

文創永安

課程

閩南語課程
(自編教材)

閩語樂舞課程
(舞蹈音樂)

藝術創作
(農村藝術、裝置藝術)

評鑑

靜態成果

動態成果

成果

- 1.彩繪作品展
- 2.裝置藝術

- 1.現代農村舞展演
- 2.閩語樂曲演奏